

通知

关于开展2021年“思政课大练兵与课程思政建设”主题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（系、部）、相关单位：

为持续推进学校“思政课大练兵与课程思政建设”主题活动，深入落实《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》（校教发〔2020〕337）号，现将2021年活动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思政课教师大练兵

1. 深化“思政课+课程思政”教育教学改革研究

“思政课+课程思政”协同创新中心按照“八个相统一”要求组织开展思政课教学研究，提高思政课的思想性、理论性和亲和力、针对性。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“三进”工作，做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“三进”课程全覆盖。组织专家团队深入院系指导专业课教师做好课程思政的政治把关、价值引领、理论升华等工作。

2. 集体研讨、集体备课

马克思主义学院遴选思政课骨干教师担任集体备课牵头人，常态化开展思政课集体研讨、集体备课活动，发挥团

队合力，强化集体攻关，形成一批精彩课堂。举办思政课和课程思政“手拉手”集体备课会。

3. 竞赛练兵

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全体思政教师开展现场教学与观摩活动。向学校评选推荐优秀思政课教师4名，其中思政课教学标兵1名，思政课教学能手1名和思政课教学骨干2名。

参赛教师需提交教学设计；现场教学评选时间为20分钟，包括15分钟现场教学展示，5分钟专家提问和点评（思政课教学竞赛评审标准见附件1）。

（二）课程思政建设

1. 培训与观摩

教学发展中心组织课程思政教学培训与观摩；各学院（系、部）要组织2019年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负责人在学院内进行至少一次示范教学。

2、课程思政教学竞赛

课程思政竞赛练兵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：

第一阶段：院级竞赛

各学院（系、部）组织课程思政教学竞赛、认定院级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堂，择优推荐2名教师参加校级竞赛。已获评校级、省级课程思政教学标兵、教学骨干、教学能手的教师不再重复推荐。

第二阶段：校级竞赛

教学发展中心牵头组织，通过现场教学展示与评比，从学院推荐教师中评选产生课程思政优秀教师 20 名，其中教学标兵 2 名、教学能手 4 名、教学骨干 14 名（课程思政教学竞赛评审标准见附件 2）。

参赛教师自主选择 1 个融入思政教育元素的知识点，完善并提交教学设计；现场教学评选时间为 20 分钟，包括 15 分钟现场教学展示，5 分钟专家提问和点评（课程思政教学竞赛评审标准见附件 2）。

3. 示范课程建设

各学院从立项的院级“示范课堂”中择优推荐 3 门本科生课程（其中理论课 1 门，实验实习课程 2 门）、3 门研究生课程，学生处、团委、综合素质教育学院等单位可推荐 5 项左右融入课程思政内容的实践项目，纳入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进行培育，培育期满达到学校建设要求予以认定。

4. 落实课程思政全覆盖

各学院要重点落实并全面实现“每门课程思政元素融入的学时比例达到 10% 左右”的要求。

每个思政元素融入点均应完善相关章节的教学设计，每门课程至少形成一个典型教学案例（尚未开课的课程只需提供教学设计，典型教学案例在授课后提交开课学院）。各学院将每门课程的教学设计和典型案例汇编成册（电子文档），供教师交流学习。典型案例格式见附件 3。

5. 落实《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》

各学院组织全体教师认真学习学校《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》（校教发〔2020〕337号），按要求落实方案中提出的重点任务，形成具有学院特色的课程思政建设好经验、好做法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6月18日前，各学院统筹推进各项活动，组织完成院级竞赛，将推荐参加校级竞赛人员名单（附件4）及教学设计报教学发展中心。将认定的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堂汇总表（附件5）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推荐表（本科生）（附件6）报教务处，将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推荐表（研究生）（附件7）报研究生院。

6月30日前，马克思主义学院、教学发展中心分别组织完成校级思政课、课程思政竞赛，将获奖教师名单（附件8）报教务处备案。

9月1日前，各学院将《课程思政建设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9）、《教学设计与典型案例汇编（电子版）》报教务处。

11月30日前，各相关单位将活动工作总结报告（包括活动开展情况、《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》落实情况、经验和做法、育人成效等）报教务处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落实责任。各相关单位负责人要高度重视，推进思政课、课程思政大练兵常态化，做到责任到人、措施到位、真抓实干。

（二）全员积极参与。各学院要动员组织全体教师积极

参与，着力推进将课程思政落实到课程目标设计、课程质量标准修订、教材编审选用、教案课件编写各方面，贯穿于课堂授课、教学研讨、实验实训、作业论文各环节。实现“课程门门有思政，教师人人讲育人”的目标，做到三个全覆盖，即全体教师都明确课程育人职责，全部课程都明确育人要素，所有课程都体现育人效果。

（三）细化安排，强化检查。各相关单位根据学校工作要求，细化工作内容和进度，严格按时间节点推进各项工作，强化过程检查。

（四）营造良好氛围。各相关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类宣传平台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地宣传典型案例和好经验好做法，掀起全校思政课、课程思政改革创新比学赶帮超热潮，努力把主题活动建成我校的品牌项目和教师队伍建设的精品工程。

联系方式：

教务处：张怡惠 87092244

研究生院：苏美琼 87080150

教学发展中心：王磊 87080242

- 附件：
1. 思政课教学竞赛评审标准
 2. 课程思政教学竞赛评审标准
 3. 课程思政典型教学案例（格式）
 4. 推荐参加校级课程思政教学竞赛人员名单
 5. 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堂汇总表

6.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推荐表（本科生）
7.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推荐表（研究生）
8. 教学竞赛获奖人员名单
9. 课程思政建设情况统计表

教务处 研究生院 教学发展中心

2021年4月26日